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5年11月10日下午12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4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另有説明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11月10日下午12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已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載於通告內之建議決議案。

投票表決結果詳情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A)	批准本公司購回其本身的股份。	501,375,060 (100%)	0 (0%)
1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新增股份。	501,375,060 (100%)	0 (0%)
1(C)	擴大第1(B)項普通決議案的一般授權。	501,375,06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2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細則及採納本公司新細則, 以代替及摒除本公司現有細則,即時生效,並授 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及/或註冊辦事處提供者進行 所有必要事宜,以落實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新 細則。	501,375,060 (100%)	0 (0%)

^{*} 各項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1(A)、1(B)及1(C)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同時,由於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2項決議案,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82,000,000股。誠如通函所述,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982,000,000股。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必須僅就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亦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據悉,任何股東對該等決議案進行投票均不受限制。

本公司謹此報告,朱健宏先生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冼家敏先生、梁麗娜女士及陳一帆先生則透過電話會議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健宏

香港,2025年11月1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家 敏先生、梁麗娜女士及陳一帆先生。